

广州市农牧渔系统 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第三个五年规划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针，坚持党的基本路线，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四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把法制宣传教育纳入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实事求是，开拓创新，坚持法制宣传教育与法制实践相结合，发挥各单位普法工作的积极性，组织广大干部、职工深入学习邓小平同志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建设理论，农业法制法规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有关法律，逐步做到法制宣传教育经常化、制度化，促进我局系统经济和全市三高农业的发展。

二、基本目标

通过继续深入进行以《宪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律法规知识为主要内容的法制宣传教育，增强我局系统干部、职工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不断提高各级干部依法办事、依法管理的水平和能力。

三、主要任务

(一)、认真抓好我局系统干部、职工，着重是处以上领导干部和行政执法人员的法律意识的提高。深入学习邓小平同志民主法制理论，着重掌握基本观点，自觉运用这一观点指导法制建设的实践。

学习这一理论要同学习法学基础理论相结合，要同学习有关的法律法规知识相结合，提高法学理论水平，提高依法行政能力。

(二)、抓好企事业单位经营管理人员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法律知识的普及。围绕规范市场秩序、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建立社会保障，促进对外开放等环节，有针对性地普及有关法律法规，提高企事业职工运用法律调节各种经济关系的本领，为保障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健康运行创造条件。

(三)、抓好外来工的普法教育。要落实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凡雇请外来工的单位都要对外来工进行《广州市外来人口管理条例》以及与外来工密切相关的法律常识的教育。

(四)、加强对农校学生的法制宣传教育，采取有效措施，增强学生的法律意识和法制观念。

四、基本要求

(一)、处级以上领导干部要在带头深入学习邓小平同志民主法制理论的基础上，重点学习《宪法》、《行政诉讼法》、《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条例》、《国家赔偿法》、《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农业法》、《农业技术推广法》、《档案法》以及与本职工作相关的其它法律法规，并能运用于实际工作，做到依法决策，依法管理，在学法用法中发挥表率作用。

(二)、行政管理人员，要学习《行政诉讼法》、《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条例》、《国家赔偿法》、《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并熟练掌握与本职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善于运用法律手段解

决实际问题，依法履行职责，提高依法办事，依法行政手段。

(三)、行政执法人员要熟练掌握与本职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提高其秉公执法的自觉性与严肃执法的业务水平，建立持证上岗制度，促进依法行政及执法工作。除学习《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条例》、《行政诉讼法》、《国家赔偿法》等公共法律、法规以外，还要结合本职工作学习《农业法》、《农业技术推广法》、《种子管理条例》及实施细则、《植物检疫条例》及实施细则、《广东省实施〈农业技术推广法〉办法》、《广东省基本农田保护区管理条例》、《广东省农作物种子管理规定》、《广州市农药使用管理规定》、《家禽家畜防疫条例》及实施细则、《兽药管理条例》及实施细则、《种畜禽管理条例》、《广州市牲畜检疫规定》、《广州市农业环境保护管理规定》及渔业有关法律法规等。

(四)、企事业经营管理人员要学好《企业法》、《公司法》、《经济合同法》、《劳动法》、《专利法》、《仲裁法》等，并结合企事业经营管理实际，学习有关法律和法规，提高依法经营管理水平。

(五)、加强外来工的法制宣传教育，主要学习《劳动法》、《刑法》、《治安管理条例》及《外来工法制教育知识必读》，使外来工掌握与自己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做到自觉守法和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六)、农校教师要学好《教师法》和《教育法》，学校要把必备的法律知识教育列为学生的必修课。

五、方法与步骤

(一) 工作方法

1、做好面授教育。积极参加由市法制宣传教育中心以及农业战线党校等组织的处级领导干部和行政执法人员、企事业经营管理人员的法律知识培训、局每年举办若干期法律知识培训班或讲座。

2、组织各项宣传活动，有针对性地开展法律知识宣传、咨询，组织法律知识竞赛等活动，寓教于乐，努力创造法制宣传教育的社会氛围。

3、推广先进典型。不断总结法制宣传教育和行政执法工作的典型经验，开拓法制宣传教育的路子，扩大社会法制宣传社会效果。

(二) 实施步骤

我局系统的法制宣传教育第三个五年规划从1996年开始至2000年。

1996年，各单位要在原来的基础上进一步充实加强法制宣传教育工作机构和人员，制定规划和年度计划做好宣传发动工作。

1997年至1999年，局机关及属各单位应按规划要求及普法进程，制订年度计划，确定学习、宣传教育任务，并认真组织实施。

2000年，在市的统一部署下，按照全市三五普法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和要求及验收标准，本局及局属各单位做好自检和总结，向农业系统法制宣传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申请验收，最后由市依法治市领导小组检查验收。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机构和队伍建设

局及各单位要建立健全普法工作机构，充实人员，要明确领导责任，加强对本单位普法工作的领导，不设专门机构的单位，要明确具体工作部门和具体工作人员，并积极组织他们参与必要的法律知识培训和业务培训，提高他们的工作能力。

(二)、建立工作责任制

各单位要明确一位领导负责三五普法工作，明确普法工作部门的职责，做到层层抓好落实，特别是抓好年度和阶段性的总结工作，表彰先进、督促后进。

(三)、各单位要对负责实施的法律法规制定出具体的实施方案，明确每个执法岗位的责任，并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和内部制约机制。

(四)、落实经费

各单位要将法制宣传教育经费列入年度预算，拨给必要的培训、宣传教育等项经费，以保证本单位的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的正常开展。